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业绩预亏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披露了《海南橡胶关于2017年年度业绩预亏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18-009)。为使投资者更加充分了解公司业绩情况,现对上述公告 "三、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之(二)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"补充说明如下:

经初步核算,公司 201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: 计入当期损益的农业 保险补贴等政府补助1.16亿元;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持仓浮动盈亏及平仓收益1.37 亿元; 万洋高速、琼中新城区建设等征地安置费净收益 2.43 亿元。

以上数据为未审数据,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7年年报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 2018年2月1日